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公告披露日，北京嘉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裕投资”）持有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744,039,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2%。本次解除轮候冻结股份744,039,975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00.00%。

● 本次嘉裕投资股份解除轮候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 2024 司冻 0126-1 号《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及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京 0108 财保 546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嘉裕投资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相关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情况

因民间借贷纠纷嘉裕投资被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嘉裕投资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47）。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近日作出的（2022）京0108财保546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法院就本案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协助解除对嘉裕投资持有的本公司744,039,975股股份的轮候冻结。本次嘉裕投资股份解除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北京嘉裕投资有限公司
------	------------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股）	744,039,975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92%
解除冻结时间	2024年1月26日
持股数量（股）	744,039,975
持股比例	10.92%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744,039,975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0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92%

注：目前嘉裕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华创证券申请司法冻结且被司法拍卖，由华创证券竞得。嘉裕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其他冻结情况详见公司前期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因股权转让纠纷嘉裕投资被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诉至法院，委托泰和泰（北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泰和泰律所”）的律师作为委托代理人。因未完全支付律师代理费，嘉裕投资被泰和泰律所诉至法院。就上述案件，嘉裕投资需支付华创证券保证金本金、相关利息、违约金、诉讼保全费及泰和泰律所律师代理费等。除前述情况外，嘉裕投资最近一年不存在其他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嘉裕投资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评级的情形，不涉及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

2. 嘉裕投资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 公司与嘉裕投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本次嘉裕投资股份解除轮候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4. 嘉裕投资被司法拍卖股份尚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若过户成功，将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华创证券，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变更需取得监管部门核准，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详见公司前期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依法合规地开展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嘉裕投资所持公司股份未出现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

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